

路长制,如何让“路长治”?

咸宁日报全媒体记者 王恬 通讯员 赵丽红 甘念



买药怎能不开具发票

网民爆料: 近日,我在城区金桂路某药店内买药品,到前台要求开具发票,收银员告知“没有发票,只有小票”,而且给的小票内容不详,只显示了购买金额,具体的商品信息都没有。购药不开发票,极大地损害了消费者的合法权益,希望相关部门帮忙处理。

记者调查: 21日,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工作人员回复,根据国家《药品流通监督管理办法》,药品零售企业有义务在销售药品时向顾客开具销售凭证,在凭证上载明所售药品的名称、生产厂家、数量、价格等内容,并对所销售药品的上述信息留存备份,以备检查。同时提供详细准确的药学咨询服务工作,以避免可能产生的不良反应。根据相关规定,消费者不管以何种付款方式购买商品,当提出正常要求索取发票时,有合法税务登记的商家应当向消费者提供发票;如果商家拒绝提供或因没有税务登记无法提供的均属违规行为,消费者可投诉举报。同时也提醒广大消费者,在药店购买常规药品时,为了保护合法权益,不要忘记索要销售凭证。(咸宁日报全媒体记者 陈希子)

未成年人抽烟谁管

网民爆料: 咸宁高中老校门正对面的奶茶店,一到中午和晚上放学,特别是周末节假日,就有部分穿着校服的未成年学生在店内聚集,一边玩手机玩游戏一边抽烟,烟头烟灰随处乱扔,极易造成消防隐患,店员三番五次劝阻都不听。学生们甚至在店内“早恋”约会,影响非常不好,希望相关部门帮忙整治处理。

记者调查: 21日,咸安区教育局工作人员回复,教育系统、校方历来对学生抽烟行为严抓严管,严禁学生在校吸烟。各学校也一直在坚决履行严抓严管义务,为学生提供良好学习生活环境,例如在校内醒目处设立禁烟标志,对学生开展禁烟教育,让学生认识吸烟危害等等。针对学生校外聚集抽烟情况,希望有发现的学生、家长、老师能及时反映到学校,督促学校严肃处理抽烟学生,并在课余时间加强对学生的安全教育。同时,希望家长今后对学生放学后的安全情况进行监管,尽量保证学生放学后处在安全的社会环境内。不要让学生在无监管情况下随意在校园周边居民区内抽烟聚集,以防发生其他危险。如学生不听劝阻,必要时会联系安保人员加强巡查,采取有效措施干预整治。(咸宁日报全媒体记者 陈希子)

摩托车电动车抢道

网民爆料: 近年来,咸宁市马路上增加了多处栏杆,车辆不可以随意掉头。但摩托车、电动车为了避免到远处掉头,经常在人行横道掉头,或者横穿马路,它们车速比行人快多了,并且车身长度比行人宽,经常抢道,强行通过人行横道,存在极大的安全隐患。建议在人行横道增设避免摩托车通过的障碍。

记者调查: 咸宁市公安局工作人员回复,中心隔离护栏是为了规范车辆通行、保障行人安全出行和维护交通秩序的一种道路设施,主要设立在城市道路中间或主干道与人行道中间。其设置地点、样式、高度、间距等都需按照《城市道路交通设施设计规范》的要求设计。设计规范中有明确规定,人行道护栏不宜采用横线条栏杆,因此不能增设摩托车通过的障碍。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》的规定,摩托车属于机动车,应按照机动车通行规则在机动车道行驶,电动车、自行车属非机动车,通过人行横道时应下车推行。下一步,城区大队将加大对摩托车、非机动车的违法行为整治力度,同时通过媒体加大宣传力度,多宣传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,进一步提升广大市民交通安全意识,请市民朋友自觉遵守交通规则,开车文明,走路明路!(咸宁日报全媒体记者 焦姣)

地下车位如何买卖

网民爆料: 前段时间接到恒大销售人员的电话,说以2万多元一个车位的价格在出售地下停车位,想请问有关部门,咸宁恒大名都地下车位恒大可以随意买卖吗?它对地下车位的所有权么?

记者调查: 咸宁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工作人员回复,关于地下车库开发商是否有权处置问题,根据《民法典》及相关规定:地上室内停车位、非人防地下室车位面积已计入业主房屋公摊面积的,归小区业主所有;未计入业主房屋公摊面积的,按照“谁投资、谁受益”原则,归项目开发企业所有,可以进行出租、出售、附赠给本小区业主。经了解,恒大名都地下停车位未计入业主房屋公摊面积,按《民法典》相关规定开发企业可以进行出租、出售、附赠给本小区业主。(咸宁日报全媒体记者 焦姣)

“路长制”,顾名思义就是让每一条路都有一名负责人,切实发挥好“长”的作用,从而推动城市管理工作更精细更科学。

今年6月,我市城区首推城市管理“路长制”,100多条大小街道“各有其主”。4个多月过去了,实施“路长制”效果如何?路上又有了哪些变化?19日,记者进行了实地采访。



“路长”管路镜头实录

温泉滨河东路商铺众多,占道出店问题也多,道路凹凸不平……成为城市管理工作推进中的“疑难杂症”。上午8点左右,记者在滨河东路一侧看到,几位商家正在清扫自家门前区域,为新一天的开张营业做准备。送货的小货车会将货物卸在“临时卸货点”指示牌指定位置,卸货后快速驶离。时间回到6月2日,市城管委正式推行

市容市貌“路长责任网格制”(下称“路长制”),优化市容市貌,为争创全国文明城市贡献力量。“在刚开始担任‘路长’时感到不适应,如今已慢慢习惯了自己这个新身份。”市城管执法人员李瑞说。刚刚成为“路长”时,李瑞便感受到肩上的压力。他所管辖的路段滨河东路尽管不是城区主干道,但是占道经营、各类车辆

乱停乱放的现象屡禁不止。要解决这一问题,就必须实地走访,听听群众的声音。随后,李瑞开始带领自己的“路长”团队对路段内进行排查,对每一家商铺进行走访,并将走访情况上传到城市管理工作群,通过“绿色通道”直接上报一级路长。一级路长协调相关部门,及时解决。从此,滨河东路乱象得到根本治理。

“我大概从7点就出门,到街上巡查,相比之前在马路上的时间更多了。”李瑞说,自从担任“路长”后,他的电话接听量成倍增长,涉及环境卫生等方面,每天最少要接几十个。如今,滨河东路不仅拆除了违章门头、规范了非机动车停放,填平了坑洼地面,还在道路上增加了新的区域划线,面貌焕然一新。

“路长”管路欢迎监督

“路长”怎么产生,平时的工作有哪些,路真的能被管理好吗?这是大多数市民对“路长制”的疑问。“我们现在实行的是四级‘路长’制。”市城管委相关负责人介绍,按照已有的划片和分级管理、属地负责原则,由市城管委领导班子成员任一级路长、市容大队领导班子成员任二级路长、市容大队中队负责人任三级路长、市容大队执法人员任四级路长。

目前,城区100多条道路,设一级路长7名、二级路长14名、三级路长24名、四级路长46名,做到“一路一长”。一级路长主要负责中心城区主干道,二级路长主要负责辖区主要街道、商业繁华集中区域和重点路段,三级路长主要负责城区次干道和辖区街巷道路,四级路长主要负责背街小巷。 “路长的工作,就是上管天、下管地、中间管空气。”该负责人说,“上”是看电线脱

落、广告破损等问题,“下”是道路平整、杂物堆积和清洁等问题,“中间”是要求路长监督扬尘污染等问题。“路长制”实现四级联动,每一级路长团队都包括市容、市政、园林、环卫在内的4个部门,不管是道路路面脏乱差,还是花坛绿化有缺陷等等,在路长眼里都无处遁形。“推行‘路长制’后,街道不仅多了发现问题‘眼睛’,还长出了‘三头六臂’,问题很快得到解决。”该负责人说,“路长制”的

绿色直通渠道,让“短、平、快”的工作模式成为可能,不仅上下通达顺畅,而且办起事来还省力、省心。截至目前,市城管委共受理路长发现、微信群转派案件共计1000余件,处理率100%。成绩有目共睹,工作仍需努力。该负责人说,他们还将对“路长”进行了考核,适时公布“路长”姓名和监督电话,欢迎群众进行监督。

“路长”管路市民祝福

19日,咸宁大道上,市民老徐刚宴请完几位外地来的好友,其中一人顺手丢下了燃灭的烟头。“我们这条街道是咸宁的门面啊,维护整洁,人人有责,不能乱扔垃圾。”他立即捡起了烟头丢进垃圾箱。为什么这么维护路面卫生?老徐说:“以前,大家卫生习惯一般,路上的烟头多。特别是人行道缝里,都是陈年碎烟头。但近段时间,城管的同志们天天来街

上捡拾烟头,连砖缝里的烟头也抠干净了,后来知道那些人是‘路长’,我非常感动啊!”“没有把小事做好的决心,城市的面貌改不了;只有党员干部率先垂范,群众才有真切感受。”采访中一位路长坦言。如今,咸宁街头正在发生静悄悄的改变。温泉路上,绿色绒布包裹起了建筑工地的临时围挡,一大簇鲜艳的花朵和藤蔓相互缠绕,透出欣欣向荣之意;滨河西路上,文明向上的文化墙栩栩如

生,文化气息十足;十六潭路上,“廉政话语”更是引得无数人驻足学习……建筑物上已看不到遮挡天空的广告牌,道路上空已看不到乱如麻的“蜘蛛网”,主干道、偏僻小巷也有了清晰的指示图标。市民们对此颇有好评,不少网友点赞表达越来越爱这个城市。“门前偷河美,窗外潜山翠,现在咸宁市道路都越来越漂亮了。”只要不下雨,家住

温泉路的市民席佩,每天晚上都要带着妻儿外出逛街散步。5年前从外地回来的他感叹说:“咸宁的环境越来越美了!”网民“秦天水”感慨:咸宁的山水美自然天成,咸宁的城市美更是全市人民努力的成果,祝福咸宁。网民“春风如花”说:“市政府把咸宁当公园建,把城市当家园管,让咸宁越来越有香城泉都的范儿,我们真是越来越喜欢咸宁!”

共享电动车可以载人吗?

咸宁日报全媒体记者 王恬



现在的共享电动车座椅越来越大,骑行体验越来越舒适,但也有一些市民无视“限乘一人”的安全提醒,在使用共享电动车时载人。这样的行为不仅危险,而且违反了法律,同时也影响了城市文明。

载人安全隐患大

深秋的夜晚,骑着共享电动车在拥堵的马路上行驶,也是件很惬意的事情,不过有的市民却把安全抛到了脑后。20日晚上,在温泉中心花坛的红绿灯路口,在不到半个小时的时间内,记者就看到了十多辆载人的共享电动车驶过。在这些骑着共享电动车载人的市民中,大部分是年轻人,也有载着小孩的大人。有的市民在载人骑行中,有说有笑嬉笑打闹,完全不顾及周围的行人和车辆,共享电动车歪歪扭扭地向前走去。“我们都比较瘦,两个人骑一个车没事

的。”一名骑着共享电动车载人的小伙子笑着说,以前经常载人,从来没出过事。现在的共享电动车比以前好多了,座子大架子大动力足,两个人骑行没问题。不过,很多市民对共享电动车载人行为并不认可。张先生说,现在的共享单车确实越来越舒适,骑行体验越来越好,但这是为了方便市民出行的,如果因此认为可以载人了,不仅想法是危险的,而且行为也是危险的。

速度快还闯红灯

20日下午,记者来到了温泉潜山路附近的第三初级中学。在放学还有十分钟时,来接孩子的共享电动车队伍已从校门口处排到红绿灯路口处。放学时,一名家长引起了记者的注意。这名家长不是来接一个孩子放学,而是来接两个孩子。一辆共享电动车,如何坐三人?记者看到,这名家长是这样安排的,一名约高一二年级的高个女孩坐在家长的身后,而身形瘦小、低年级的另一名女孩则蹲在家长的驾驶位前面,也就是驾驶共享电动车放脚的位置。在车上载有两个娃的情况下,身为母亲的这名家长,驾驶车辆的速度还很快。采访时正值放学阶段,不少家长都载着小孩赶往回家。道路上的车辆也越来越多,有些共享电动车车主已不顾交通规则,横穿马路,乱闯红灯。在采访过程中,发生在咸宁大道与长安大道十字路口红绿灯口处的一幕让人胆战

心惊。大家都在等待的红绿灯时,一名年近四五十岁的中年人骑着共享电动车,横穿马路,无视交通规则,穿越机动车,直闯红灯。无论一旁的交通志愿者如何呐喊,他还是“我行我素”地穿了过去。这一幕也把在场的市民吓了一跳,大家都议论纷纷。“这种闯红灯的现象我们看多了,有些人就是不听指挥,乱闯红灯。”交通志愿者告诉记者,她这段时间值岗遇到乱闯红灯的,如果机动车还没有到人行横道时,有些市民就会趁机加速闯过去,不听他们的指挥。

载人骑行将受罚

目前,市区常见的共享电动车品牌有哈啰、美团和青桔等五家。记者在共享电动车上都看到了相关的安全提示。哈啰共享电动车上写着“严禁载人”,美团共享电动车上写着“仅限一人骑行”,青桔共享电动车上写着“禁止载人 限一人骑行”。记者了解到,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实施条例》规定,驾驶电动自行车必须年满十六周岁。未成年人骑共享电动车上路行驶发生交通事故的情形时有发生,不仅给骑行者本人带来伤害,也给道路上的行人或车辆造成极大的安全隐患,更是一种交通违法行为。同时,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》第八十九条规定:行人、乘车人、非机动车驾驶人违反道路交通安全法律、法规关于道路通行规定的,处警告或者五元以上五十元以下罚款;非机动车驾驶人拒绝接受罚款处罚的,可以扣留其非机动车。

保险只保骑行者

记者了解到,随着市民对出行体验的提高,近两年投放到市面上的共享电动车各方面都有提升,外形改变、芯片换代、卫星定位系统升级、续航里程增加,车身改为踏板款,骑行更舒适,座垫面积增大,柔软度和舒适度得到提升。小鱼出行咸宁运营负责人介绍,新款共享电动车的设计是为了骑行体验更优,而不是为了让骑行者能够载人。为了防止市民使用共享电动车时载人,公司有语音播报提醒,车身上也有文字提醒,但想解决共享电单车载人现象,需要市民配合。这位负责人表示,考虑到骑行安全,企业为每一名骑行者都购买了保险,在扫码开锁时骑行即生效。在骑行过程中,骑行者如果发生交通事故和意外,可以获得相应的保险赔付。但保险公司只会对扫码骑行者进行理赔,不会赔付同乘者。

